

温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度科学施肥增效项目
“三新”集成技术示范区肥料采购项目

询 价 文 件

采购编号：温财询价采购-2025-1

项目编号：温交易【2025】113 号

采 购 人：温 县 农 业 农 村 局

采购代理机构：博奥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五年九月

优化和提升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政策

一、免收采购文件费，全面取消投标保证金。

二、履约保证金。结合项目性质和特点决定是否收取，原则上不收取履约保证金，确需收取的不超 3%，且不得收取现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三、质量保证金。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项目，不得收取质量保证金或将未支付款项作为质量保证金。工程项目收取不得超 3%，且不得以现金形式收取。

四、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200 万元以下的货物、服务采购项目，400 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原则上全部预留给中小企业；对于超过前述金额的采购项目，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 4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预留份额通过下列措施进行：

（一）将采购项目整体或者设置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二）要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且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达到一定比例；

（三）要求获得采购合同的供应商将采购项目中的一定比例分包给一家或者多家中小企业。

对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实施评审价格扣除

支持小微企业。货物服务类项目的价格扣除提高至 20%，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分包的，价格扣除提高至 6%。

五、落实政府采购支持创新产品政策，加大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首批次重点新材料、首版次软件等创新产品和服务的采购支持力度，采购人可依法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

六、落实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节能环保产品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支持绿色建材和绿色建筑发展；优化高校和科研院所科研仪器设备采购流程。

七、严格执行政府采购负面清单制度，供应商资格、采购需求及商务条款、评审因素等不得有影响公平、公正和充分竞争的行为。

八、评标结果确认时限。鼓励自评标（评审）结束后应 1 个工作日内确定中标（成交） 供应商，鼓励 1 个工作日内公告结果，同时发送中标（成交）通知书。

九、合同签订时限。鼓励自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按照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性）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十、合同公告和备案时限。鼓励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 个

工作日内完成。

十一、项目验收。鼓励自收到供应商项目验收建议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鼓励验收结束后1个工作日内出具《验收报告》，并在焦作市政府采购网公告验收结果。

十二、资金支付。按照合同约定的条件及时支付资金，不得因机构变更、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原因拒绝或延迟资金支付。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

为充分发挥政府采购合同资金支付有保障的优势，进一步优化我市营商环境，针对中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焦作市财政局联合有关部门推出了以政府采购合同预期支付能力为信用的融资政策。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指参与政府采购并中标（成交）的中小微企业供应商，凭借政府采购合同向开展融资业务的服务机构申请融资贷款，融资服务机构以信贷政策为基础提供无抵押、免担保、低利率的融资产品。

政府采购项目中标（成交）的供应商，有融资意向的，可登陆“焦作市政府采购网”（网址：<http://jiaozuo.hngp.gov.cn>）的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看各融资服务机构融资产品，同时可在线向融资服务机构申请贷款，融资服务机构按照程序向您提供便捷、高效、优惠的贷款服务。

目 录

第一部分	询价采购公告.....	2
第二部分	采购内容.....	6
第三部分	前附表.....	7
第四部分	合同样本.....	13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13

第一部分 询价采购公告

项目概况：

温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度科学施肥增效项目 “三新”集成技术示范区肥料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获取询价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10 月 13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采购编号：温财询价采购-2025-1
- 2、项目名称：温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度科学施肥增效项目 “三新”集成技术示范区肥料采购项目
- 3、采购方式：询价
- 4、预算金额：861600 元

最高限价：8616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 限价 (元)	是否专 门面向 中小企 业	采购预 留金额 (元)
1	温交易 【2025】113 号-1	温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度科学施肥增效项目 “三新”集成技术示范区肥料采购项目包 1	373100	373100	是	373100
2	温交易 【2025】113 号-2	温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度科学施肥增效项目 “三新”集成技术示范区肥料采购项目包 2	488500	488500	是	488500

-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有机肥、水溶肥 (含氨基酸) 。 (详见询价文件)
- 6、合同履行期限：签订合同后 60 日历天
-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促进中小企业和监狱企业发展扶持政策、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及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应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服务能力；

3.2 信誉要求：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采购代理机构开标当日将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在资格审查环节查询投标人信用记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单位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将同采购文件等资料一同归档保存；

3.3 供应商必须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书（开标当日由采购代理机构在“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查询近三年来法人、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委托人无行贿犯罪记录信息）；若有行贿犯罪记录则取消其投标资格；

3.4 供应商必须提供投标承诺函。

3.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1、时间：2025 年 09 月 30 日 至 2025 年 10 月 10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会员系统。

3、方式：本项目采用网上获取询价文件，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登陆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会员系统进行网上下载询价文件。

4、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时间：

1、截止时间：2025 年 10 月 13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温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具体详见开标当日公示牌）

五、响应文件开启时间：

1、时间：2025 年 10 月 13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温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具体详见开标当日公示牌）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温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投标单位操作手册及视频》和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请到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共服务”——“下载专区”栏目下载。

2、请各投标人提前办理 CA 数字证书，并学习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须使用 CA 数字证书上传。为防止网络拥堵等不可控因素影响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请各投标人提前上传，因 未能及时上传导致投标失败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按要求进行网上获取并下载招标文件，凡未在规定时间内获取招标文件者视为无效标。

4、平台统一技术服务电话为： 0512-58188538，服务 QQ:4008503300, 服务时间：周一至周日 8:00-17:30（北京时间）。

5、获取招标文件后，请下载并安装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投标文件。投标人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焦作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

6、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或解密失败的视为放弃投标。详见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专区“投标单位操作手册 及视频”。除电子投标文件外，投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温县农业农村局

地 址：温县温泉路 92 号

联 系 人：石卫东

联 系 方 式：0391-613119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 博奥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郑州市中原区淮河西路与工人路交叉口向西 50 米路南新浦恒辉广场 1309 室

联 系 人： 申长爽

联系方式：18339953701

3. 项目联系方式

联 系 人： 申长爽

联系方式：18339953701

温 县 农 业 农 村 局

博奥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9 月 29 日

第二部分 采购内容

2.1 项目说明

本项目共分为_2个采购包进行采购，包1：有机肥；包2：水溶肥（含氨基酸）。

2.2 商务和技术要求

2.2.1 商务要求：

- (1) 合同签订期：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
- (2) 交货期：合同签订之日起10日历天。
- (3)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4) 付款方式：乙方完成供货，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支付全部货款。
- (5) 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标准要求。
- (6) 提供服务：投标人必须提供相应的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方案，包括服务内容、服务形式、响应时间、质保期外的服务等内容。

2.2.2 技术要求：

序号	名称	执行标准	主要技术指标	数量
1	有机肥	NYT525-2021	有机质的质量分数(以烘干基计) ≥30%； 总养分(N+P ₂ O ₅ +K ₂ O)的质量分数 (以烘干基计)≥4.0% ； 水分(鲜样)的质量分数 ≤30% ； 酸碱度(pH)5.5~8.5 ； 机械杂质的质量分数≤0.5%	294 吨

2	水溶肥 (含氨基酸)	NY1429-2010	游离氨基酸含量 $\geq 100\text{g/L}$; 微量元素总量 $\geq 20\text{g/L}$; 水不溶物含量 $\leq 50\text{g/L}$; pH(1:250 倍稀释)3.0~9.0 (包含铜、锌、硼、锰、铁等元素中两种以上)	45 千升
---	---------------	-------------	---	-------

第三部分 前附表

A、前附表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项目名称	温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度科学施肥增效项目 “三新”集成技术示范区肥料采购项目
2	交货期	合同签订之日起 10 日历天
3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4	采购内容	包 1：有机肥；包 2：水溶肥（含氨基酸）。
5	响应人报价及费用	1、本项目响应人应以人民币报价；2、不论成交结果如何，响应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询价有关的全部费用；3、响应文件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4、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6	询价时递交的文件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壹份（*.jztf 格式，在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自 备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一份，如有紧急情况，在不见面开标按要求上传。注：本项目投标时不需要提供纸质投标文件。中标单位在确定中标 后，领取中标通知书时需提提供陆份使用 CA 系统打印出来的完整的投标文件交采购人或采购代理及不加密格式电子文件一份。
7.	供应商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备注：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时，按照规定提供相关信用承诺函， 无需再提交 1.1-1.5 证明材料。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促进中小企业和监狱企业发展扶持政策、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及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应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服务能力； 3.2 信誉要求：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采购代理机构开标当日将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在资格审查环节查询投标人信用记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单位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将同采购文件等资料一同归档保存； 3.3 供应商必须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书（开标当日由采购代理机构在“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查询近三年来法人、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委托人无行贿犯罪记录信息）；若有行贿犯罪记录则取消其投标资格； 3.4 供应商必须提供投标承诺函。 以上第 3.2 条 3.3 条由采购代理机构提供查询结果，供应商提供承诺即可，无需提供查询截图。
8	询价保证金	不要求
9	响应文件截止接收时间及地点：	时间：2025 年 10 月 13 日上午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温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具体详见开标当日公示牌）
10	询价时间及地点	时间：2025 年 10 月 13 日上午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温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具体详见开标当日公示牌）
11	评标原则	最低价评标法
12	质保期	1 年

13	付款方式	乙方完成供货，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支付全部货款。
14	成交服务费	中标供应商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按照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关于印发《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的通知（豫招协【2023】002 号）规定，一次性向代理机构支付代理服务费。
15	投标有效期	自供应商提交响应性文件截止之日起计算 60 日历天
16	签字盖章要求	（1）所有要求供应商加盖公章的地方都须加盖供应商单位的 CA 印章。 （2）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地方可以是法定代表人个人 CA 印章或 CA 签字或手写签字的扫描件。 （3）要求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委托代理人在签字或盖章的地方上传手写签名的扫描件或加盖委托代理人 CA 印章。

一、采购程序：

1、成立询价小组。询价小组由采购人代表 1 人及有关专家共三人组成，其中专家的人数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询价小组应当对采购项目的价格构成和评定成交的标准等事项作出规定。

2、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通过发布公告或者采购人和评审专家分别书面推荐的方式邀请不少于 3 家符合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与询价采购活动，并向其发出询价通知书让其报价。

3、询价。询价小组要求被询价的供应商一次报出不得更改的价格。

4、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且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并将结果通知所有被询价的未成交的供应商。

二、询价响应文件的澄清与说明：

询价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询价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三：评定成交标准：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资格 评审 标准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符合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要求
	营业执照	符合第三部分前附表 7 规定
	投标承诺函	符合询价文件要求
	信用信息查询截图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采购代理机构开标当日将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在资格审查环节查询投标人信用记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单位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将同采购文件等资料一同归档保存
	中小企业声明函	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无行贿犯罪承诺书	按询价文件要求提供相关承诺
符合性 评审标 准	投标承诺函签字盖章	加盖单位公章并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第五部分响应文件格式要求
	质保期	1 年
	投标技术参数	符合本项目参数要求的规定,询价文件中产品的参数、规格为基础性要求,投标人可提供质量性能参数相等或优于的产品,如不满足询价小组有权按照实质性判断原则评定其为无效投标做废标处理。
	合同履行期限	签订合同后 60 日历天
	质量要求	合格,符合国家相关质量标准
	投标有效期	自供应商提交响应性文件截止之日起计算 60 日历天

1、本次评标采用最低价评标法

2、同一品牌的认定: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委托的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的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询价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3、**确定成交供应商标准** 询价小组根据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询价文件实质性要求且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四、合同签订:

1、自成交通知书发放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双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合同签订后、成交供应商实际提供的参数与其响应文件参数不符的,视为虚假供货,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解除合同;并要求其赔偿损失,供应商必须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

3、成交供应商在成交结果公示结束后,领取成交通知书与采购人根据询价文件、成交通知书及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双方协商签订合同。

其他说明

1、未尽事宜,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执行。

2、本询价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

第四部分 合同样本

合同条款及格式（仅供参考）

甲方（需方）：_____

乙方（供方）：_____

经过双方友好协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双方同意签订以下合同条款，以便双方共同遵守、履行合同。

一、产品清单及付款方式

1. 产品清单及价格

序号	名称	品牌、型号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中标总价（小写）：						
中标总价（大写）：						

2. 付款方式及时间：项目完成后，经验收部门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清。

二、交货时间及地点

1. 交货时间：_____（投标文件承诺时间）。

2. 交货地点：_____。

三、权利义务和质量保证

1. 甲方应当在到货后的_____个工作日内对货物进行验收。货物验收时，甲乙双方必须同时在场，双方共同确认货物与本合同规定的生产厂家、品牌型号、数量、质量、技术参数和性能等是否一致。乙方所交付的货物不符合合同约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应及时按本合同约定和甲方要求免费对拒收货物采取更换或其他必要的补救措施，直至验收合格，方视为乙方按本合同

约定完成交货。验收合格的，由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

2. 甲方有权监督乙方对所交付设备进行安装调试，并督导完成；

3. 甲方有权监督乙方的售后服务，并对乙方的售后服务不符合合同要求时加以指出乃至追究合同责任；

4. 甲方在合同约定期限内履行付款责任；

5. 甲方在乙方进行安装调试时应给予协助和协调各方关系，乙方应及时提出需要甲方协助和协调的内容，以便保证合同的正常履行；

6. 甲方对乙方的技术及商业机密予以保密；

7. 乙方有权按照合同，要求甲方支付相应款项；

8. 乙方有权在实施安装调试时，提出合乎情理的甲方协助要求；

9.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索赔或诉讼，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10. 乙方保证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完全符合国家规范及甲乙双方确认的投标文件、本合同关于货物数量、质量的要求。货物符合实行国家“三包”规定的，应执行“三包”规定。

本项目质保期_____年；

11. 乙方提交的货物应符合投标文件中所记载的详细配置、技术参数、参数及性能，并应附有此类货物完整、详细的技术资料和说明文件；

12. 乙方提交的货物必须按照招标采购文件的要求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承诺，以规定标准进行制造、安装；

13. 乙方应保证将货物按照国家或专业标准包装、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进行安装、试运行；

14. 乙方保证货物不存在危及人身及财产安全的产品缺陷，否则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四、售后服务

1. 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之日起_____年。若国家有明确规定的质量保证期高于此质量保证期的，执行国家规定。

2. 在货物质保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质量（含环保节能要求）、材料和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并解决存在的问题。

3. 对不符合本合同第四条约定要求的货物应立即进行调换，调换本身并不影响甲方就其损失向乙方索赔的权利。

4. 货物安装调试完成后，乙方应继续向甲方提供良好的技术支持。应当由专门队伍从事此项工作，并提供全天候的热线技术支持服务，应当对甲方所反映的任何问题在_____日（小时）之内

做出及时响应，在____日（小时）之内赶到现场实地解决问题。若问题、故障在检修____工作日（小时）后仍无法解决，乙方应在____日（小时）内免费提供不低于故障货物规格型号档次的备用货物供甲方使用，不能修复的系统问题要以报告形式说明情况直至故障货物修复。如果设备交付使用后，缺陷多次反复出现，乙方必须提出分析报告和解决方案，直到最后纠正缺陷。

5. 乙方应当建立健全售后服务体系，确保货物正常运行。乙方应当遵守甲方的有关管理制度、操作规程。对于乙方违规操作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按照本合同第十二条的规定承担赔偿责任。

6. 乙方应负责货物及主要部件、配件维修更换。质保期内，乙方对货物（人为故意损坏除外）提供全免费保修或免费更换；质保期后，收取维修成本费（备品备件乙方应以投标文件承诺的优惠价格提供）。

五、合同的生效

1.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2. 生效后，除《政府采购法》第 49 条、第 50 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解除合同。

六、违约责任

1. 乙方所交付的货物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在得到甲方通知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采取补救措施，逾期仍未采取有效措施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或扣留履约保证金；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0.1% 的违约金。

2.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款的，甲方应向乙方偿付拒付货款 0.1% 的违约金。

3. 乙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交付货物的，每逾期 1 天，乙方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 0.3% 的违约金。如乙方逾期交货达 15 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在此情况下，乙方给甲方造成的实际损失高于违约金的，对高出违约金的部分乙方应予以赔偿。

4. 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货款的，每逾期 1 天甲方向乙方支付应付金额的 0.3% 违约金，但累计违约金总额不超过应付款总额的 20%。

5. 在乙方承诺的或国家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取两者中最长的期限），如经乙方两次维修，货物仍不能达到合同规定的质量标准、运行效果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为全新合格货物并按本条第 1 款处理，同时，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6. 其它未尽事宜，以《合同法》和《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七、不可抗力

甲、乙方中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按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不可抗力发生后____个工作日内提供相应证明。未履行完合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初步协商，并向主管部门和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报告。确定为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损失，免于承担责任。

八、 争议的解决方式

1. 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双方共同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鉴定费用由乙方垫付，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在解释或者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应通过协商方式解决。

3. 经协商不能解决的争议，双方可选择以下第____种方式解决：

①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②向焦作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

4. 在诉讼审理或仲裁期间，除有争议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可以履行的仍应按合同条款继续履行。

九、 其他

- 1. 本合同一式五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采购代理机构一份；
- 2. 本合同自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 3. 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4. 其它未尽事宜，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并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条款执行。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

签订地点：

签订地点：

特别说明：

- 1. 除涉密项目外，根据《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 50 条规定：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_____（项目名称）包_____

响 应 文 件

响应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年 月 日

（一）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报价单位名称			
总报价	（大写）_____元人民币 （小写）_____元人民币		
交货期			
交货地点			
质保期			
投标有效期			
质量要求			
备注			

报价人（盖章）：

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二）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项目编号：

报价单位名称(盖章)：

单位：元

序号	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小计（元）	基本参数
1								
2								
...								
合计								

注：报价包含装卸费、运输费、车辆税费以及市场风险等所有费用。

（三）技术规格偏差表

项目编号及采购编号：_____

序 号	货 物 (项目) 名称	询价文件技术 要求 (详细列明技术参数 /产品配置)	响应文件技术 响应情况 (详细列明所投产品的技术 参数/产品配置)	偏差描述 (详细描述技术是否具有正、 负偏差或无偏差)	备注

（此表可续接）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章或签字）

日 期：_____ 年____月____日

(四) 商务条款偏差表

序号	项目名称	询价文件条款	响应文件响应内容	偏差情况	描述	备注
1						
2						
3						
4						
5						
6						
7						

(此表可续接)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章或签字）

日 期：_____ 年____月____日

（五）资格证明文件

1、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温县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格式附后）

3、供应商应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服务能力；

4、信誉要求：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采购代理机构开标当日将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在资格审查环节查询投标人信用记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单位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将同采购文件等资料一同归档保存；

5、供应商必须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书(开标当日由采购代理机构在“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查询近三年来法人、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委托人无行贿犯罪记录信息)；若有行贿犯罪记录则取消其投标资格；

6、供应商必须提供投标承诺函。（格式附后）

7、询价文件中规定的其他资料以及投标单位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备注：以上第4条、第5条由采购代理机构提供查询结果，供应商提供承诺即可，无需提供查询截图。

以上证件必须加盖单位公章

（六）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

(1)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 _____ (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电子签章或签字）

日 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2)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包名称、包号）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或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七) 供应商应当或认为应该提供的其它资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本项目的物所属行业：工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是需提供）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单位公章）

日 期

注：不填写或不提交本函的，视为不适用相关政策。

监狱企业声明函（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监狱企业，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的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注：非监狱企业可不提供此函

附件一：

投标承诺函

我单位对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 采购编号：_____）投标行为做出承诺，保证所提交材料的真实性。

我单位承诺：

1、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至确定成交人的投标有效期内，我单位不得要求退出竞标或者修改响应文件且对递交的响应文件负责，受其约束。

2、若我单位中标，在接到成交通知书后，除不可抗力因素外，及时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认真履约。

3、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放弃成交或未按规定期限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愿赔偿采购人由此造成的损失(损失费按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计算)，对此响应人必须以书面形式做出保证，并明确赔偿金额，响应文件应对其做出单独承诺，否则视为无效响应文件。同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 1 至 3 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给予通报的处罚。

4、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投标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法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年 月 日

温县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致：_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供应商名称：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供应商地址：_____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1.我单位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我单位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的财务状况报告。
- 3.我单位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记录的良好记录。
- 4.我单位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再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若我单位承诺不实，自愿承担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法律责任。

承诺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2.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其他组织的为负责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